

路十 38 他們走路的時候，耶穌進了一個村莊。有一個女人，名叫馬大，接他到自己家裡。 39 他有一個妹子，名叫馬利亞，在耶穌腳前坐著聽他的道。 40 馬大伺候的事多，心裡忙亂，就進前來，說：主阿，我的妹子留下我一個人伺候，你不在意麼？請吩咐他來幫助我。 41 耶穌回答說：馬大！馬大！你為許多的事思慮煩擾， 42 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份，是不能奪去的。

在寫這篇分享時，好像與馬大同呼吸，我忍不住將這個星期要預備和要做的事列了下來，很快感到了因“伺候的事多，心裡忙亂”(40)的壓力！時間緊，任務重！我們是個負責任的成熟人，我們既會盡力保證完成，為了完成的保證也不介意調動可調動的資源！這是無可厚非，甚至天經地義！但是否又真的如此天經地義呢？

這段經文是馬大、馬利亞第一次遇見耶穌，馬大愛耶穌是不可置疑的，她打算大展手腳給她敬愛的人得到最好的招待也是情理之中，但令她意外的是她意料之內去完成她意想完成的好事的幫手妹妹馬利亞卻另有選擇，沒有配合她的計畫！這樣就令到馬大遇到困境！甚至連料想有的最後幫助-“主阿”(40)也站在馬利亞的一邊！不知這樣的經歷，大家有沒有遇過呢？事奉的壓力、無力、無人理解和孤單無助的記憶有沒有再次襲來呢？耶穌！你還愛我嗎？可能我們也會問：“馬大做錯了什麼..令到耶穌不愛她呢？”

這種感受實在很強，我們甚至難得的身同感受！但這種感受又是否是真的呢？耶穌沒有回應馬大面對的問題，卻在回應她生命的問題：“馬大！馬大！你為許多的事思慮煩擾”(41)！原來，我們很想為耶穌做的，甚至為此奔波、廢寢忘餐、徹夜難眠的事並不一定是耶穌想要你做的事，這些事的結果可能只是令事奉者“心裡忙亂(40)、思慮煩擾(41)”。原來我們可以有很好很多的事要做，甚至我們覺得很多都是“不可少”(42)[直譯：需要的]的事。這些都是對的，我們對這些事重要性的判斷也可以是很正確的！但耶穌要我們學習在眾多需要做的事當中“選擇”(41)先做-“唯一不可不做事”，就是馬利亞所做的“在耶穌腳前坐著聽祂的道”(39)！當我們由衷相信只有神的話能使我們成為真正的事奉者時，我們自然會“選擇”努力捉住明白祂的話的機會，這樣我們便能成為明白祂心意的人，才能做合祂心意的事！..你的選擇又是怎樣呢？

你可能會問，那個“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份”的馬利亞又怎樣顯出生命的不同呢？她除了聽之外又做了什麼呢？約翰福音十二 1-3 記載耶穌在臨近面對十字架前的一次筵席時，馬大一如既往的擔任“伺候”(約 12:2)的角色，但馬利亞卻用頭髮將“一斤極貴的真哪噠香膏，抹耶穌的腳”(約 12:3)，她做了門徒都認為不應該的事(約 12:4-6)，但卻做了合耶穌心意的事“她是為我安葬之日存留的”(約 12:7)！可見，當你選擇了“那上好的福份”-就是選擇先做必要的那一件事-“在耶穌腳前坐著聽他的道”，你自然就會懂得選擇做合神心意的事！

“耶穌不愛馬大嗎？”這是寫給習慣只看標題不看內容的人罷了！“耶穌素來愛馬大和他妹子並拉撒路”(約 11:7)這是聖經唯一一次紀錄耶穌點名愛的人物！當你聽到“馬大！馬大！”，耶穌是用愛的呼喚期望馬大可以改變，也期望我們都能改變，先選擇那上好的福分，先用心認識神的話語！你聽見了嗎？！